

# 经济评论

## 简 报

2011 年第 5 期

《经济评论》编辑部

2011 年 10 月 8 日

### 编者按

1. 经济学究竟是严密自然科学还是行为科学? .....陈群 桂起权
2. 中国地方官员的行为认识 ..... 郭广珍 李绍平 黄险峰
3. 独善其身还是兼济天下? ——中国居民再分配偏好初探 .....潘春阳 何立新
4. 幸福在哪里? ——幸福经济学的启示与反思 .....何立华 金江
5. 中国核心通货膨胀的估计 .....汤丹 赵昕东
6. 货币需求函数还能预测货币供应量吗? ..... 项后军 孟祥飞 潘锡泉
7. 政府干预、股权协议转让与控制权私有收益 .....乔薇 李瑞敏
8. 保险波动和经济波动: 保险的自转和公转 ..... 吴洪
9. 贸易自由化对就业的影响 ..... 罗知
10. 增加财政支农支出, 提高农村居民消费 .....毛其淋
11. 户籍特征对城市劳动力市场状态的影响 .....杜鑫
12. 合作社内部“影响成本”决定因素的实证分析 ..... 蔡荣 韩洪云
13. 农地流转能解决公平吗? .....唐浩 周向阳 崔长彬
14. 什么影响了你对再分配的态度? .....李清彬
15. 论中国递增阶梯定价政策改革: 缘由和困难初探 .....方燕 张昕竹
16. 微型金融机构能否兼顾服务穷人与财务可持续的双重目标? .....张正平
17. 国际技术扩散的度量、途径及阻碍 .....别朝霞

### 《经济评论》简介

## 编者按

理论一旦为社会大众所掌握,就能焕发出巨大的精神力量和物质力量。为充分发挥经济学研究在经世致用、咨政育人、服务实践方面的功能,以优秀的学术研究成果影响社会精英、影响社会民众,我们决定向《光明日报》、《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等文摘报刊以及网站经济频道等大众传媒,编辑出版《经济评论》简报。

大体而言,经济类文章不外乎三种类型:(1)运用经济学的前沿理论和方法,以经济学专业方式,写给从事经济学专业研究的同行阅读的文章,目的在于探索和研究社会经济;(2)运用经济学理论,以非经济学专业方式,写给决策者看的文章,目的在于通过影响社会精英和政治精英的思维而改造社会经济;(3)运用经济学知识,以非经济学专业方式,写给社会大众阅读的文章,目的在于让人们更好地理解社会经济生活。《经济评论》简报就是要把第一类(学术论文)转化、简写为第二、第三类文章。凡在《经济评论》上刊发的论文,均由作者改写成1000—1500字的简写稿,以非专业方式表达作者对社会经济问题的学术洞察与学术思想。

简报文章以原文为基础而改写,兼顾现实性、学术性和可读性。虽是改写,但我们要求文章自成一体,力求以生动的笔调、浅显的案例娓娓道出作者的学术思想,让非专业读者了解社会经济现象,帮助他们思考经济问题,进而获得思想启迪。因此,简报语言平实生动,说理深入浅出,文章简洁明快,尽量避免专业性很强的理论概念、数理模型及其推演、数据表格、专业注释等。阐述观点、研究结论或提出政策建议时,没有罗列大量数据,但有关键的数据或事实支撑。

学术期刊研究成果的社会化、大众化和通俗化是理论服务实践的一项积极探索。我们相信,经过学界同仁的辛勤耕耘,《经济评论》简报将成为一个雅俗共赏的精神园地:既有学术的严谨性、又有表述的生动性,既有理论的逻辑力量、又有实践的事实力量,既有历史的厚重感、又有现实的感染力,从而使《经济评论》在注重学术品位、不断提升学术水准的前提下,进一步扩大学术成果的社会影响,更广泛地服务社会经济建设、服务社会精英和人民群众。

《经济评论》编辑部

## 经济理论探索

### 1. 经济学究竟是严密自然科学还是行为科学?——A·罗森伯格经济学哲学思想解读

陈群(重庆大学)、桂起权(武汉大学),《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经济学科学是一门具有争议的学科。A·罗森伯格用其学术生涯的黄金时间思索经济学理论的目标和方法,始终执着于质疑一个问题:关于经济学理论的认知地位问题,即经济学理论是否能像物理学、生物学、行为学一样得到充分理解和评价。

罗森伯格认为,对西方整个经济学理论史的研究,可以看出经济学理论是一个概念上内在一致,而且服从因果律的全称命题体系,与任何一门严密自然科学相比毫不逊色。经济学理论就其数学模型的精确性与推理逻辑的严密性以及解释的合理性而言,确实如此,这是有目共睹的。同时,经济学定律也应当有资格成为科学定律。按照经典科学哲学,任何像样的科学理论,都有自己的核心理念、辅助假说以及富有启发力的方法论策略。罗森伯格对自然科学中的“致极策略”就有非常独到的体会。他认为,这一方法论策略对于经济学(如一般均衡论)像对牛顿力学和进化论同样具有解释力。这些情况都表明,经济学理论与典型自然科学在很大程度上是保持一致的。

可是问题还有另一个相反的方面。令人遗憾的是,在概念上内在一致,服从严格因果定律的全称命题体系的经济学没有表现出作为自然科学特征的那样一种预测力和经验上的进步。自然科学发展在经验上的进步与预测力与日俱增,而经济学家的经验预测依然没有表现出系统的提高。然而,罗森伯格却坚持认为“从长远来看提高预测的成功是任何声称提供知识的学科必然的成就”,显然经济学是不符合这种要求的。

那么,经济学与自然科学一样,在追寻自然过程的自动平衡的纲领性思想及其至极策略上的运用,具有一致性,为什么经济学的预测力没有显著的提高?他把经济预测的失败归咎于经济学与其他社会科学共有的特征,那就是对信念、行动和欲望的意向性解释框架的承诺。经济解释是以理性经济人作为解释的预设前提,经济主体拥有信念和欲望,并且他们的行动可以被解释为理性地最大化地满足受他们面对的约束支配的欲望的结果。这种解释框架涵盖了对许多个体行为进行微观经济学解释时使用的基本解释框架。这样一种意向性的解释框架是经济学解释和其他的社会科学解释的基础。这种信念、行动、欲望(Belief、Action、Desire, BAD)意向性解释模式可以用下面一种简单形式[L<sub>1</sub>]来表示:

[L<sub>1</sub>]如果任一主体 x 有想得到 d 的意向,并且 x 相信 a 是在当时情况下获得 d 的方法,那么 x 采取行动 a。

然而,这个作为经济学以及社会科学的基本解释框架却不可避免地具有内在的局限性。这个解释框架所面临的几个困境有:回归或循环困境;理由并不等于真正的原因;人们合适

的行动的“定律”具有不充分决定性；有关意向性的术语带有常识心理学的局限性。

经济学解释，还有其他的社会科学解释都依赖于信念-行动-欲望解释模式，它是持续不变地解释人类行为的基本框架，但是它有不可克服的困境。罗森伯格认为，经济学当前认知困境的最终根源是对 BAD 解释模式的承诺，BAD 解释模式又具有内在的局限性，因此也可以合理地解释：为什么经济学没有如自然科学那样具有系统的预测力和说服力的提高，没有像经验科学所体现的那样与经验现象有更多的联系。因为，BAD 解释模式本身具有局限性。同时，脑科学的研究又表明，“物理主义还原论”是不成功的，对行动的认识无法还原成神经的物理过程，在解释行为的表征的努力上看，也无法利用可识别的“自然类”术语来描述在自然临界点上无法分类的行为状态。然而，我们没有一个更好的解释模式能够代替现今的“意向性”解释框架，可以用来更合理地说明微观经济学中甚至社会科学中的个体行为。这样看来，经济学就不属于严密自然科学了。

现在要问：经济学既然不是严密自然科学，那么它究竟是什么？罗森伯格给出了两个可能的解答，一是属于应用数学的一个分支；二是契约式政治哲学的一个分支。但是，按照我们的理解，第一种解答是针对它的高度数学化的形式特征；第二种解答的实质性涵义在于，经济学属于“行为科学”的范畴。

## 2. 中国地方官员的行为认识

郭广珍（复旦大学）、李绍平（中国科学院）、黄险峰（辽宁大学）

《经济发展中的地方官员行为研究：基于政治晋升、财政分权与腐败的视角》，  
《经济评论》2011 年第 5 期

中国经济腾飞的三十年背后，当然有官员们的努力，但人们也感受到官员们的腐败程度在一定范围内加剧。三十年间纪委与贪官们的斗争可谓愈演愈烈，1998 年的九江大坝决堤和陈希同案件让时任国务院总理的朱镕基怒发冲冠，甚至于发出了要与贪官们同归于尽的豪言。但时隔不过两三年，辽宁“慕马案”，及至稍近的陈至立案件等都无时无刻在提醒着我们治理腐败的艰巨性。

而中央对于贪官的处罚力度也不可谓不大，那为何大案特案仍然屡禁不止呢？那些贪官们难道都失去理智了吗？他们难道把金钱看得比自由，甚至是生命还要重要吗？

当然不是了。经济学最不愿承认，也不相信的事就是这个世界上的人们是非理性的，做任何事都是不加考虑的。经济学家们的任务就是寻找人们平时行为中的“合理之处”。可是从以前的研究官员行为的文献中，我们很难得到对于理解当下中国各地方官员行为的很好认识。因为我们发现，影响地方官员行为的因素是多方面的，但是主要因素有三个，即分权体制、政治晋升体制和腐败。而早期的文献都是只是分析了某一个特定的因素。尽管这种方式可以使问题更加简单，但是由于选择时的随意性，使得目前相关研究的结论相当混乱，而我们认为如果将政治晋升、财政分权和腐败因素同时考虑，应该可以得到一个更加全面的认识。

事实上,在新近的研究中,我们发现地方官员如果更加看重其仕途上的成就的话,则其自身的努力程度越高(也就意味着地方的经济发展可能会更好)、而其参与腐败的程度也就会相应地降低。当然,通常的研究都认为地方政府如果能够从税收收入中分得更大的“蛋糕”的话,官员们也会更加地努力,因为这会提高其升迁的几率(相对于他的竞争对手来说),但是学术界对此也有不同的观点。例如北京大学教授林毅夫认为财政分权与经济增长之间存在正相关关系,而复旦大学的张晏的研究却发现这种关系在改革的不同时段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别。而我们的研究则给出了导致这种混乱产生的深层次的原因,即对于官员们来说,其面对的问题改变了。具体来说,就是20世纪90年代后期之后中央加大了对于腐败官员的处罚力度,而这极大地改变了地方官员的行为方式。

除此之外,我们还在文章中分析了对官员们腐败惩罚的力度和对官员腐败的惩罚准确程度的影响。相关的结论表明,如果对于官员腐败惩罚得越严厉,并且对官员腐败的惩罚越准确(换句话说,就是纪委发现腐败官员的几率增加),不但官员们的腐败程度,而且其努力水平都会降低。这一结论与所谓的“腐败是‘润滑剂’的假说”可谓不谋而合。该假说先后被多个著名学者指出,包括亨廷顿(Huntington, 1968)。也就是说,虽然我们可以通过加大对腐败的处罚力度以降低腐败的发生,可是这也同时牺牲了官员们自身的工作积极性。让他们变得保守与不思进取,甚至是养成不求无功,但求无过的心态。实际上,我们相信在当下的中国,这样的官员并不鲜见。而这个问题也凸显了当下治理腐败的困难:要么重点治腐,当然是以牺牲经济增长为代价;要么是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容忍一定程度的腐败存在。这确实是一个两难的选择。可现实中有太多的此类问题,而经济学的其中一个主要目的就是要告诉人们,当你面对此类问题时,应该如何应对。

所以,面对当下官员腐败现象的事实,一味地抱怨似乎对于解决问题毫无助益。只有当我们真正看清官员们的“小算盘”,才能真正“针对病根治对病”。

## 中国经济研究

### 3. 独善其身还是兼济天下? ——中国居民再分配偏好初探

潘春阳 何立新 (复旦大学)

《独善其身还是兼济天下? ——中国居民再分配偏好的实证研究》,《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再分配偏好是指民众对收入再分配的支持力度,是反映民众对社会收入差距容忍程度的一个指标,再分配偏好的提高反映出民众对当前收入分配状况的不满。中国综合社会调查的数据显示,2003年、2005年和2006年“同意”和“非常同意”收入再分配的居民分别达到74%、85%和81%,这充分表明中国居民的再分配偏好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值得执政者高度关注。

那么,是什么因素影响了中国居民的再分配偏好呢?学者给出了两种可能的答案:一是“个人利益论”,二是“分配公平论”。“个人利益论”认为:居民支持再分配是因为有利可图,即“独善其身”。一方面,社会上的低收入者等弱势群体有激励支持收入再分配以达到“劫富济贫”的目的;另一方面,一些对自己未来收入抱有悲观预期的社会群体会将收入再分配政策视为一种保险机制,以保障日后的生活。显然,“个人利益论”仍然囿于经济学“理性人假说”的传统框架内对再分配偏好作出解释,而持“分配公平论”者则认为:居民支持再分配是出于对社会收入分配公平的追求,即“兼济天下”。当居民认为社会收入分配有失公平时,其再分配偏好会显著上升。

但什么是“分配公平”呢?学者存在着不同的理解。绝对平均主义者往往强调个人在收入、消费和健康等方面的结果均等。但这容易对人们创造和节约财富产生负面激励,从而导致效率损失。更多的学者如罗尔斯、德沃金、阿马蒂亚·森等哲学大师则认为:结果均等与否并不重要,判断社会分配公平的标准主要在于个人拥有均等的获取结果的机会,即机会均等。美国经济学家约翰·罗默进一步对分配公平的概念作了阐释,他认为决定个人“优势”(即结果)的因素可以分为两大类:一是主观可控的“努力”(如工作努力程度和责任感),二是主观不可控的“环境”(如天赋、家庭背景和社会制度)。他进一步认为分配公平的实质在于给定个人的“努力”程度,“环境”因素并不能影响个人的“优势”。

那么,“个人利益论”和“分配公平论”能否得到中国的经验支持呢?是一个需要回答的问题。通过分析中国综合社会调查2006年的数据,我们发现:第一,中国居民的再分配偏好中存在追求分配公平的动机。越认可家境、性别等不可控因素决定成功的居民,以及越认可受教育程度、社会关系等半可控因素决定成功的居民,再分配偏好越高。同时,越认可努力工作、有进取心等可控因素决定成功的居民再分配偏好越低。第二,相对社会经济地位能够显著影响中国居民的再分配偏好。认为自身相对社会经济地位越低的居民具有越高的再分配

偏好，而居民的绝对收入水平并不影响其再分配偏好，这说明中国居民对“个人利益”高低的判断并非源于自身财富的多寡，而是来自对社会地位的人际比较。第三，对未来社会经济地位的预期也是影响中国居民再分配偏好的重要因素。预期自身社会经济地位有可能恶化的居民具有较高的再分配偏好。

总之，中国居民的再分配偏好不但存在对自身利益的考虑，也有显著的追求分配公平的动机。这一结论的政策含义在于，若要降低再分配偏好、提高居民对收入分配的满意程度，不但在于缩小收入差距和提高中低收入者的收入水平，更重要的是在于确保社会各领域的机会均等、维护社会的分配公平。

#### 4. 幸福在哪里？——幸福经济学的启示与反思

何立华（武汉工程大学）、金江（中山大学）

《谁是幸福的？——个体特征、外部环境与主观幸福感》，《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每个人都渴望幸福。在当前中国，特别是在“幸福”成为今年全国两会的一个主题词之后，“幸福”话题日益风靡全国。“构建幸福城市”、“提高国民幸福指数”成了各种会议的重要议题，建设“幸福地区”、“幸福城市”成为越来越多地方政府的发展目标，“幸福感”俨然有成为新的执政理念的趋势。

英国哲学家休谟说，“一切人类努力的伟大目标在于获得幸福”。从本质上讲，幸福是人类生活的终极目标。作为社会科学中的“帝国主义者”，经济学对幸福问题的研究自然是其应有之义。在现代经济学中，幸福被定义为效用，个人的效用被简化假定为只依赖于他的消费。由于消费取决于个人收入的多寡，这一假定实际上意味着，收入是决定效用或幸福的唯一变量。其背后的经济政策的含义则是，经济的长期增长是减少贫困和提高社会福利的必然（甚至是唯一的）途径。

不过，1974年，经济学家伊斯特林观察到，当国家变得更富有时，人们的平均幸福水平并未随之提高。如果说收入的增加并不意味着幸福的提升，那么是什么因素决定人们的幸福水平呢？追随伊斯特林的脚步，借鉴其他学科（特别是心理学）的研究成果，经济学家对此进行了大量的研究。与社会学和心理学重视个体性格和人口特性等因素不同，幸福经济学同时还考察了收入、失业、通货膨胀等经济因素以及政治层面因素等对人们幸福水平的影响。就现有的经验研究而言，其中较为一致的看法是：当一个国家或地区收入处于较低水平时，收入的增加对幸福有正的影响，不过当收入持续增长并超过某一水平时，人们的幸福水平将保持不变；失业对幸福的影响程度可能超过其他任何因素，因此应该尽力避免；虽然会增加人们的生活成本，但通货膨胀对幸福的影响是不确定的，因为它可能使人们的名义收入增加而产生“货币幻觉”；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民主化程度和公民参与程度越高，人们越有可能感到幸福，因为前者意味着政治程序更符合人们的偏好和意愿。

相对于主流的现代经济学对经济增长的强调,幸福经济学的研究更直接地指向了人类活动的本源。幸福经济学对政策制定者的启示在于,经济越发展,收入或经济增长以外的非物质因素因素,比如健康、婚姻状况、人际关系、就业状况以及基本人权等,对幸福的影响就越来越大。也就是说,当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后,幸福而不是收入应当成为政策制订者的主要关注目标。

作为一门发展中的新兴学科,幸福经济学拓展了现代经济学的研究思路和领域。不过,迄今为止,对幸福问题的研究主要是经验性的,缺乏深入的规范性分析,因而在经济学界并未受到广泛的认可,甚至受到一些经济学家的质疑。我们知道,幸福是一种个人的主观感受。这种主观感受不仅取决于个人的具体客观生活状况,而且与其心理特征及状态密切相关。也就是说,主观性是幸福的本质特征。试想如果一个人所处境况很差,他贫穷、劳累过度而且还疾病缠身,但由于受到宗教、文化或政治宣传之类的强大影响而对自己的生活感到满意。此时,幸福很难被认为是评价人们生活水准的一个科学指标了。再举一个例子,一个偏远山区的小学生希望学校有干净清洁的自来水,而一个身处大都市的小学生则希望学校配备外教以提高其外语水平。如果欲望的实现和满足意味着快乐和幸福,那么按照幸福的准则配置公共资源是否符合社会公平的原则?

诚然,从过分看重GDP的增长水平到强调经济和社会的协调以及人民生活的改善,目前我国政府执政理念的转变是可取的。但由于幸福的主观特性以及不易度量性,在短期内,幸福指数很难替代GDP成为一种科学的国际评价标准。换言之,在当前中国,“幸福感”是否应该成为新的执政考核方式需要我们进一步的理性思考。尤其是对地方政府提出的构建“幸福城市”的主张更是如此,因为这存在着把大多数人排斥在外的可能。毕竟,相对于幸福本身,追求幸福的权力和自由同样重要。

## 5. 中国核心通货膨胀的估计——基于贝叶斯 Gibbs Sampler 状态空间模型

汤丹 赵昕东 (华侨大学), 《经济评论》2011 年第 5 期

2009 年 11 月中国 CPI 同比增长率由负转正,此后逐步走高,2010 年我国全年 CPI 同比增长 3.3%,2011 年上半年 CPI 同比上涨 5.4%,面临较高的通货膨胀压力。2011 年 7 月 CPI 同比增长高达 6.5%,再创新高。6 月份各类消费价格出现普遍上涨,其中食品类价格同比上涨 14.8%,影响价格总水平上涨约 4.38 个百分点。面对不断上涨的 CPI 增长率,中央银行采取了相应的货币政策,如加息、上调存款准备金率等。另一方面,我国 GDP 的增长速度有所减缓,2010 年 GDP 同比增长率为 10.3%,2011 年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率将为 9.6%。因此,也有专家学者提出我国经济可能出现二次探底,不宜采取过于严厉的货币政策。那么如何准确地判断经济形势,是否会出现经济的“滞涨”?关键问题是如何正确认识当前物价上涨的结构变化。我们通常将观测到的 CPI 同比增长率代表通货膨胀率,而观测到的通货膨胀可以分解为趋势成分和暂时成分,其中的趋势成分即核心通货膨胀。

普遍认为, CPI 持续、全面的上涨代表通货膨胀的发生, 然而由于 CPI 在短期内容易受到个别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使得 CPI 产生暂时性波动, 致使 CPI 无法反映货币供给的变化及总供给和总需求的真正关系, 最终可能导致对经济形势的错误判断。例如, 如果是由进口石油价格提高引起的通货膨胀, 那么紧缩性经济政策不仅将导致经济停滞, 而且无法抑制通货膨胀。目前我国 CPI 的各成分中食品类比重较大, 即使其他类商品价格稳定, 而食品价格出现大幅度的上涨, CPI 也将出现明显的上涨, 这时 CPI 失去了测量通货膨胀的意义, 需要更好的指标对其进行衡量。准确度量核心通货膨胀对宏观经济政策的制定和经济形势的判断有重要意义。

与 CPI 相比, 核心 CPI 具有如下优势: 首先, 核心 CPI 比其他经济指标能够更好地反映经济形势。其次, 核心通货膨胀是比 CPI 或 IPI 更好的对制定经济政策具有参考价值的指标。如果通货膨胀率的上升是由个别商品价格上升引起的, 那就不应该采取全面的收缩性的经济政策, 而是应该针对个别商品采取措施; 如果是由总供给或总需求的变动引起的通货膨胀率的提高, 那就需要采取反经济周期的政策。因此, 决策部门需要区分通货膨胀率的上升是由个别商品价格变化的暂时冲击引起的还是核心通货膨胀发生了趋势性的变化, 如果核心通货膨胀发生了趋势性的变化, 就必须采取收缩性的经济政策。第三, 核心通货膨胀对未来通货膨胀有更强的预测能力, 而 CPI 等经济指标由于受到较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因此对未来的经济走势难以把握。最后, 向公众同时发布通货膨胀率和核心通货膨胀率有利于公众更好地了解经济形势, 降低通货膨胀的不确定性, 使得公众对未来通货膨胀做出更加准确的预测, 降低经济运行的成本。

2010 年 1-10 月 CPI 同比增长率为 3.0%, 而核心 CPI 为 1.96%, 占 CPI 的 65%, 从 2010 年前 10 个月的核心 CPI 来看中国尚未发生全面的通货膨胀。2010 年 10 月 CPI 同比增长率高达 4.4%, 根据该年核心 CPI 占 CPI 的比重推算, 2010 年 10 月的核心 CPI 为 2.87%, 与年初提出的通货膨胀的控制目标 3% 已经相当接近, 因此中央银行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的加息以及 11 月 16 日和 11 月 29 日连续两次提高存款准备金率的收缩性货币政策是必要而且及时的。加息有利地改善负利率的情况和缓解通货膨胀的压力, 而对于收紧流动性来讲, 提高存款准备金率是较有效、较直接的方式。

目前, 食品价格和居住类价格的上涨依然是物价上涨的主要推动力, 2010 年 10 月食品价格上涨为 CPI 贡献了 74%, 而居住类价格的上涨为 CPI 贡献了 16.6%。食品中大蒜等的价格上涨具有炒作性质, 必然不可持续。预测 2011 年, 只要粮食价格不出现大幅上涨, 根据核心通货膨胀的变动趋势中国就不会出现严重的通货膨胀。从中长期来看, 只要经济持续发展, 供给充足, 中国就不会发生失控的、持续的通货膨胀。

## 6. 货币需求函数还能预测货币供应量吗?

项后军 孟祥飞 (浙江财经学院)、潘锡泉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

《开放框架下的中国货币需求函数稳定性问题研究——基于结构突变的视

角》，《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自1996年中国人民银行将货币供应量作为我国货币政策的中介目标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几乎每年都会设定一个广义货币供应量的增长目标。但从近年来的数据看，实际货币供应量几乎每年都超过了预期的目标值。而货币供应量的预期增长目标往往是通过货币需求函数来预测的，它必须以存在一个长期稳定的货币需求函数为前提。

问题是，近年来，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形势的日趋复杂和金融体系的不断演化，中央银行在制定货币政策时也将要考虑更多的货币需求影响因素。尤其是，我国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增加、经济对外依存度的持续提高、以及我国逐步迈向更灵活的汇率制度等，都很有可能影响到我国货币需求函数及其稳定性。

而纵观已有文献，却发现其中相当一部分研究是在封闭框架下进行的，完全忽视了汇率和国外利率对我国货币需求函数的影响。另有少部分研究虽然注意到了开放框架下汇率和国外利率可能会对我国货币需求函数产生影响，却忽略了在其较长的样本期跨度内汇率特别是汇率制度所发生的某些明显变化，以及这种变化使得汇率数据生成过程可能会发生结构性改变，而这一点很有可能会影响到货币需求函数的稳定性。虽然有极少数研究注意到这一问题，但却是根据经济事件主观设定结构突变点，这样带来的问题是，某些经济事件冲击虽然当时看似很重大，但是未必真的能够对变量的数据生成过程产生影响，或者未必即刻引致数据生成过程发生改变。由此，如果仍然直接主观地将其设定为结构突变点，很可能会使结果产生一定的偏误。

因此，在开放框架下，汇率是否会发生结构突变以及这种结构突变是否会影响货币需求函数及其稳定性已经成为研究货币需求函数稳定性所不可回避的问题。

通过实证检验可以发现，以人民币名义有效汇率为代表的我国汇率在2000年1月至2009年12月之间确实因一些经济事件的冲击而发生了两次结构突变，结构突变时点分别是在2003年4月和2005年9月，而且在这两次结构突变前后对货币需求函数也产生了显著不同的影响。较典型的是2005年9月这一点，表现在2005年9月之前人民币名义有效汇率对广义货币需求并没有显著的影响，而在2005年9月之后，人民币名义有效汇率却对广义货币需求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这一结论与目前已有研究得出的结论显著不同。

这一方面可能是因为已有研究或是没有考虑到结构突变，或是仅根据经济事件主观设定结构突变点的缺陷所致；另一方面则是因为2005年7月21日汇率制度改革的实施，引发了人民币对美元名义汇率的持续升值，并促使人民币名义有效汇率的迅速升值，与此同时还引致了对人民币继续升值的强烈预期，而使得大量短期资本（投机热钱）流入国内，这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对广义货币的需求。此外，这一时期国内居民为了避免美元等外币的相对贬值而带来的财富损失，同时也为了获得相应的升值性套利收益，也会降低对外币的需求而增加对人民币的需求。这些因素共同促进了对广义货币的需求。

汇率的结构突变虽然确实对货币需求函数在某些时点产生了冲击，但是这种冲击尚不足

以改变我国货币需求函数的稳定性。这显示,在开放框架下,国外利率以及汇率对我国货币需求函数的影响相对于其他影响较为微弱,说明我国仍然是一个较为“内向”的经济体,开放的程度以及对其控制的节奏都比较适度,整个经济具有相当的可控性(尽管对此并非没有争议)。而更重要的则是这一结果表明,在开放框架下,我国仍然具有长期稳定的货币需求函数,中央银行仍然可以通过货币需求函数来预测货币需求的变动趋势,合理设定货币供应量目标,进而采取相应的货币政策对宏观经济的调控来施加影响。

## 7. 政府干预、股权协议转让与控制权私有收益

乔薇(南京大学)、李瑞敏(中国人民银行)

《政府干预、同属管辖与自利性股权转让市场反应研究——基于控制权转让溢价和内幕交易的视角》,《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企业并购通常伴随着控制权的转移,由于控制权本身具有相当价值,因此,在公司治理环境不佳的情况下,实际控制人在出让手中控制权时会借机牟取私有收益,而私有收益的大小取决于实际控制人的性质、转让前后的股权性质是否发生变更以及控制权转让的方式。

我国上市公司转移控制权基本采用非流通股协议转让的方式,即交易双方私下一对一协商定价,这种交易方式由于缺乏公开透明的定价机制而更容易产生较高的控制权私有收益。将股权转让溢价(转让价格高于目标企业每股净资产的部分)作为衡量私有收益的正向指标是学界普遍采用的方法,但是溢价越高并非意味着私有收益越大,私有收益的衡量应当结合实际控制人的政治属性,这是我国特有的制度背景决定的。

我国企业的并购活动常常受到各级政府的介入,过度的政府干预使得并购价格不能完全遵循市场规律。实际上,政府行为取决于政府官员,这些官员不具有对国有资产的剩余索取权,但却掌握着公司的控制权,由于出让控制权的同时却得不到剩余索取权方面的补偿,官员们就有激励以贱卖国有资产为代价与实施寻租的并购方达成并购协议,进而导致并购溢价下降,所以政府实际控制人转让控制权的溢价通常低于非政府实际控制人。

然而,政府实际控制人出让控制权也并非一定伴随着较低的转让溢价,如果其将国有股权转让给民营企业,则会触及到国有资产私有化这一敏感话题。由于国资委在对国有资产转让价格的审批程序上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来规避私有化过程中的舞弊行为,对“贱卖”国有资产的单位和个人制定了相应惩处措施,这在一定程度上堵死了国有资产流失的渠道,因此,政府控股目标公司必须以较高的溢价转让控制权,才能通过国资委的审批程序和监管部门的严格审核。相反,如果转让前后的国有股权性质未发生变更,则股权转让溢价一般较低,因为国有企业之间的并购重点在于调整或重组国家产业结构、消除市场无序和恶性竞争,以实现以强并弱或强强联合为目的,无偿划拨的形式较多被采用。

对于地方政府实际控制人而言,上市公司是本地GDP增长的重要支柱,同时也是吸纳当地劳动力的主要经济载体,为地方政府承担了社会和经济的双重责任,所以,做大做强本

地上市公司是地方政府官员实现个人政治私利的重要途径。将本地的上市资源拱手让给异地企业就等于为异地的地方政府作嫁衣裳,因此以较高的溢价出让控制权给异地企业就成为地方政府自然而然的选择,一来作为失去本地珍贵“壳”资源的补偿,二来用高溢价降低异地并购成功的概率。由此可见,异地并购的转让溢价高于本地并购的溢价水平。

当然,支付了较高收购溢价的并购方也不会甘心大笔资金的流失,作为控制权交易的内幕知情者,并购方不仅具备实施内幕交易的条件,更具备从内幕交易中攫取利益作为补偿的动机,支付的溢价越高,这种动机就越强,所以从内幕交易中获得的累积超额收益才是控制权私有收益的源泉,也是控制权私有收益攫取程度的间接表现。

2006年8月14日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标志着流通股也可以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交易。实际上,流通股协议转让使得股权交易方式又回归到了股改前非流通协议转让的模式中,原本应当市场化的交易程序又被私下一对一谈判的交易程序所替代,这种非市场化的股权交易方式扭曲了定价机制,为实际控制人攫取控制权私利的行为提供了掩护,也为政府官员的权利创租行为提供了便利,有悖于股权分置改革统一资本市场、缓解代理问题的初衷。

## 8. 保险波动和经济波动: 保险的自转和公转

吴洪(深圳大学)

《保险波动和经济波动: 顺周期抑或逆周期?》,《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保险则是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保险和经济的关系,一直是保险经济学领域的重要话题。例如,保险如何影响经济?反过来,经济如何影响保险?前者是保险功能的问题,后者,则是保险需求的重要研究内容。

我们知道,经济存在周期波动现象,如著名的基钦周期、朱格拉周期、康德拉季耶夫周期学说。保险作为一种经济现象,也存在周期性波动。美国保险学者韦伯(web,1992)甚至发现,在某些成熟市场上,保险周期的规律性甚至超过了经济周期。学术界对保险周期的研究始于20世纪70年代末,主要的研究目标包括探讨某一市场是否存在显著的保险周期、保险周期产生的原因、测量保险周期的长度。

显然,保险业务的频繁波动对保险产业的影响巨大。在坚挺的市场环境下,保险业务增长迅猛,费率走高、承保能力充裕,盈利状况良好,风险得到释放;在疲软阶段,保险业务萎靡,费率下跌,承保能力萎缩,盈利能力下降,风险逐渐积聚。不仅如此,保险市场的周期变化,还会影响实体经济领域的风险分散。比如,消费者面临保险费率的巨幅波动、面临保险公司动荡的承保标准,更关键的是,看似强大的保险公司,非常可能在保险周期的紧缩阶段突然土崩瓦解。1991-1998年间,由于“泡沫经济”破灭引发日本多家顶尖保险公司资不抵债而破产。在美国,1969-1998年间,共有超过640家保险公司在不同背景的保险产业波动中破产。最近的例子发生在2008年末爆发的金融危机中,国际保险巨头AIG由于CDS

业务损失惨重，不得不申请美国政府 850 亿美元临时救助以度过难关，时至今日仍然在勒紧裤腰带还钱。

在中国，讨论保险波动比讨论保险周期更为务实。因为我国保险复业仅仅 30 余年的历史；建立开放的、制度化的保险市场，也才仅仅 10 余年。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严格计量保险周期，技术要求上还不太可行。

那么，保险波动和经济波动之间到底有什么波动关系呢？根据恰当的计量模型，我们已经发现，保险在维持自身规律性的波动的同时，还伴随经济总量进行波动。因此，通俗地讲，保险波动和经济波动，类似于地球和太阳之间自转和公转的关系。

为了具体说明这种关系，我们把保险波动分解为两种：保险数量波动和保险质量波动。保险数量即是保险的规模，以保费计量。保险的质量，即是保险赔付水平，以赔付率计量。与此对应，我们分别研究了保险数量波动、保险质量波动和经济总量波动的关系。

我们发现，保险数量波动和经济总量波动之间是正向关联的，为顺周期关系。也就是说，经济总量加速阶段伴随保险数量加速，经济总量减速阶段伴随保险数量减速。如果把保险分解为寿险和非寿险，研究结果均证实了这种顺经济周期的波动相依关系。只是，寿险波动的顺经济周期强度要大于非寿险。可见，保险数量不但进行规律的“自转”，还围绕经济进行华丽的“公转”。

从保险质量波动角度看，保险质量波动和经济总量波动之间没有令人信服的波动相依关系。也就是说，保险赔付率的波动基本和经济总量波动没有关系，无论在经济的扩张期还是收缩期，保险质量的波动是仅仅有“自转”而无“公转”现象的。从实证研究的结果看，无论寿险还是非寿险，以上结论都是成立的。

同时，研究中还发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保险质量的波动和保险数量的波动，竟然是显著的反向关系。也就是说，在保险数量的高涨阶段，却伴随保险质量的下降；保险数量的低迷阶段，却见到保险质量的上升！这一反向波动关系说明，在我国十余年的保险市场化阶段，保险数量的飞速增长，往往是以保险质量的下降为代价的。这种产业发展模式，是典型的粗放型增长。看来，保险看似平静的“自转”面纱下，也隐藏着矛盾和纠结的发展沉疴。

如果将经济波动分解为投资、消费、和进出口等因素，再考虑宏观经济中的利率、通货膨胀和资本市场等主要变量，我们的研究得出了更细致和有趣的一些发现。保险数量波动和总消费周期波动是同向的，和总投资周期波动全然无关。其中，仅寿险波动和外贸周期具有同向波动关系。这些结果，反映了在这段特殊的发展阶段，保险数量波动和经济子系统之间的独特联系。

保险质量波动则反利率周期。也就是说，保险质量随利率上升而下降，随利率下降而上升。我国在 2004 年以来步入了加息周期，2008 年末金融风暴以来，加息速度逐渐增快，因此，保险业应当注意，保险质量可能已经进入下行阶段。研究表明，保险质量波动和其他宏观因素的波动无显著相依关系。

研究发现的这些所谓保险的“自转”和“公转”现象，反映了保险系统和宏观经济系统之间

存在深刻的内在关联。虽然有些现象是显而易见的，但仍然有一些还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就像在 16 世纪伽利略遥望星空的年代，人们还无法理解地球的自转和公转。对未知领域的好奇与探索热情，将让我们对保险和经济的波动关系作更深刻的观察。

## 9. 贸易自由化对就业的影响——来自第三产业和个体私营企业的数据库

罗知（武汉大学），《经济评论》2011 年第 5 期

改革开放以来，全国就业人数有了大幅提高，从 1978 年的 4 亿就业人口增加到 2008 年的 7.7 亿，其中农业就业人口增加了 0.3 亿，工业和服务业的就业人口增加了 3.4 亿，同时从 1994 年开始第三产业的就业人口开始超越第二产业的就业人口比重，而且恰恰在该年份，进出口商品的商品总额大幅增长。

虽然，贸易对制造业行业就业的影响已经有大量的文献，这些研究也得到了很多有意义的结论，但是学者们并没有关注贸易自由化对第三产业就业的影响。在我国的贸易结构中，服务业贸易所占的比重很少，但是进出口贸易可以带动经济增长，推动制造业部门的就业和工资上涨，这些都会带动服务业的发展，进而使第三产业的就业机会增加或者工资上升。因此贸易自由化对第三产业就业的影响不可忽视。笔者研究了贸易如何通过经济增长的渠道影响第三产业的就业以及贸易对制造业行业和服务业行业私营和个体企业就业的影响，弥补了以往文献的不足。

通过计量分析，检验贸易自由化对第三产业就业和私营与个体企业就业的影响，可以得到以下结论：（1）虽然我国的服务业贸易占贸易总额的比重和占服务业产值的比重都很小，但是贸易自由化通过带动经济增长有效地促进了第三产业就业的增长；（2）贸易对私营和个体性质的制造业企业就业也有明显的拉动作用；（3）贸易自由化通过带动经济增长显著带动了第三产业私营和个体性质企业就业人数的增加。

研究表明，贸易自由化对第三产业和私营个体企业就业有非常显著的带动作用。虽然在一些研究中显示，进口贸易对制造业行业就业的影响是负向的，出口贸易对制造业行业就业的影响是正向的，但是从整体上来看，考虑了贸易自由化对第三产业和私营个体企业就业的影响，贸易对整个社会就业的影响应该是正向的。因此，政府需要（1）继续推进贸易自由化的深化。我国人口众多，除城镇每年新增的劳动力之外，还有大量的剩余劳动力从农村转移到城市，而贸易自由化进程的推进可以通过多种直接和间接的渠道加大制造业、第三产业对劳动力的需求，成为拉动我国就业增长的主要力量之一；（2）通过积极的引导，加快内陆地区参与贸易自由化的步伐。我国沿海、内陆地区的贸易发展呈现出极不均衡的状态，内陆很多省份的贸易自由化程度相当低，内陆地区对贸易自由化的积极引导不仅能够有效带动地区的经济增长，缩小区域经济的差距，而且能提供大量的工作岗位，为地区的发展和稳定做出贡献；（3）继续鼓励个体和私营企业的发展，这些私营和个体企业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吸收了大量的低技能、低人力资本水平的劳动者，鼓励个体和私营企业的发展是解决就业问

题的重要途径：(4) 鼓励第三产业的发展。从传统经济向现代经济的转型过程中，第三产业的发展水平和就业人数所占的比重是经济发展的重要指标。贸易自由化通过带动第三产业的发展吸收了大量的剩余劳动力，甚至很多低劳动技能和低人力资本水平的劳动力。因此，第三产业的发展是贸易自由化拉动就业的重要途径，特别是零售、仓储、建筑、居民服务业、餐饮、住宿、电力煤气和水的供应这些行业的发展尤其重要。从企业层面来看，第三产业的企业和私营、个体企业需要提高生产效率积极参与贸易自由化或者主动参与分享贸易自由化带来的间接收益，同时，在这些企业和行业自身得到发展的同时注重对剩余劳动力的吸收，拉动就业，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 10. 增加财政支农支出，提高农村居民消费

毛其淋（南开大学）

《地方政府财政支农支出与农村居民消费——来自中国 29 个省市面板数据的经验证据》，《经济评论》2011 年第 5 期

长期以来，政府财政支农支出与居民消费的关系备受人们的关注。然而，迄今为止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尚未取得一致定论。目前主要存有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政府财政支农支出会促进居民消费（即互补关系），而另一种观点则认为政府财政支农支出会抑制居民消费（即替代关系）。在后金融危机时期，中国出口产品的需求急剧下降，国内的消费需求是未来中国经济持续增长的动力，而广大农村居民消费需求是构成内需增长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因此，厘清财政支农支出与农村居民消费的关系具有非常重要的实践意义。

通过观察中国的统计数据可以看出：1995-2008 年期间，中国农村居民消费的峰值逐步上升且向右移动，说明中国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在这期间有了很大的提升，而且省市之间的差异呈现出缩小趋势；地方政府财政支农支出也呈现出逐年提升的态势，但波峰位于较低水平上且峰值基本保持不变，表明财政支农支出的省市差异没有发生明显变化。进一步描绘中国各省市 1995-2008 年财政支农支出与农村居民消费的二维关系图，可以发现二者之间存在明显的正相关关系。最后，为了更准确地判断财政支农支出与农村居民消费的关系，笔者借助计量经济学的方法进行分析。

根据经典的消费理论，消费水平主要取决于个体的收入水平、政府财政转移性支出，考虑到转轨时期中国经济发展的特殊性，在分析过程中还控制了取消农业税和农村义务教育免学杂费两个政策性因素的影响。通过定量分析发现，地方政府财政支农支出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具有正向的影响，即地方政府加大对农村地区支农支出的力度会拉动农村居民消费，具体而言，地方政府财政支农支出每增加 1%，中国农村居民消费支出将增加 0.1367 个百分点；此外，人均收入水平每增加 1%，中国农村居民消费支出将增加 0.42 个百分点；地方政府的转移性支出尚未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的提高起到促进作用，其中的原因可能为，当前中国地方政府财政支出中针对农村居民的转移性支出很少，而且受中国社会保障制度的二

元体制的约束,农村居民实际拿到手的转移性支出的金额非常之少,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目前中国地方政府对农村居民的转移性支出的效率不高,还尚未对启动中国农村居民消费起到促进作用;取消农业税和农村义务教育免学杂费两个政策性变量对于提高中国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均有促进作用。

1995-2008年期间,财政支农支出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变化的平均贡献度为8.72%,且中西部地区的平均贡献度高于东部地区,分别为9.29%和7.87%。在影响农村居民消费的因素中,收入水平所占的影响最大,约占40%;而转移性支出以及取消农业税和农村义务教育免学杂费两个政策性因素对农村居民消费变化的影响很小。从动态角度来看,财政支农支出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的影响程度总体上是逐年增加的,从1995年的7.46%上升至2008年的10.55%,东部地区和中西部地区也呈现出相同的趋势而且后者的影响程度较高。

鉴于地方政府财政支农支出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因此,在转轨时期加大财政支农支出对扩大内需尤其启动农村居民消费具有重要的意义。而在中国中西部地区,由于务农收入是农村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提高支农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比重对于发展中西部地区的农业生产、提高农村居民收入进而提高消费支出水平尤为重要。此外,收入水平对农村居民消费水平的影响程度最大。为此,建立增加农村居民收入的长效机制是解决当前中国农村居民消费不足问题的根本出路。

## 11. 户籍特征对城市劳动力市场状态的影响——以北京市为例

杜鑫(北京市社会科学院),《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在当前中国城市地区的经济社会生活中,仍然存在着以户籍身份来划分一系列经济社会待遇的城乡分割制度,城市地方政府大多是以户籍身份为识别标志来选择性地提供就业帮扶、社会保障、教育培训及其他公共福利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劳动者享受城市公共服务的内容多寡和水平高低随其户籍身份的不同而不同,这些制度现象可能会对潜在劳动力的市场参与状态产生重要影响。

根据2005年北京市1%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北京市城市劳动力市场参与率为58.62%,失业率为6.14%,就业率为55.02%。根据已有的研究结果,北京市城市劳动力市场上的劳动参与率和就业率水平与全国相比明显偏低,而失业率水平则与全国水平大致相当。进一步考察不同户籍人群的劳动力市场状态,可以发现以下显著特征:就劳动参与率来说,外地劳动力高于本市户籍劳动力,农业户籍劳动力高于非农业户籍劳动力;就失业率来说,外地劳动力低于本市户籍劳动力,农业户籍劳动力低于非农业户籍劳动力;相应地,外地劳动力就业率高于本市户籍劳动力,农业户籍劳动力就业率高于非农业户籍劳动力。由此可见,北京市较低的劳动参与率与就业率主要是由于占全部城市劳动力大约四分之三的本市户籍劳动力的较低劳动参与率与就业率造成的,尤其是占全部城市劳动力大约三分之二的本市非农业户籍劳动力的劳动参与率与就业率较低。

根据劳动经济学理论,对于个人劳动力自身而言,影响其劳动力市场状态的主要因素有人力资本禀赋、个人非劳动收入、个人闲暇偏好或闲暇价值评价等。笔者所关心的是,不同户籍群体之间的劳动力市场状态差异除了人力资本禀赋、家庭经济状况、家庭及个体人口特征差异等所导致的“合理因素”之外,是否存在仅仅由于户籍身份差异所导致的“不合理因素”。有鉴于此,笔者选取性别、年龄、婚姻状况、受教育程度、健康状况、家庭是否有6岁以下小孩、家庭其他成员收入水平和个人户籍特征等作为解释变量,利用多元logit模型来考察城市劳动力市场状态的影响因素。研究结果显示,在控制了其他影响因素之后,与本市非农业户籍相比,包括本市农业户籍、外地农业户籍、外地非农业户籍等在内的其他各种户籍特征都不易于使劳动适龄人口失业和退出劳动力市场,也即是说,其他各种户籍特征都使得劳动适龄人口更倾向于处于就业状态,而外地农业户籍特征的这一作用最强,本市农业户籍特征和外地非农业户籍特征的作用次之。总之,户籍身份的差异确实对劳动适龄人口的劳动力市场状态产生了显著影响。同时引入交叉变量的估计结果则进一步说明了不同户籍特征对劳动力市场状态的不同影响方式,与本市非农业户籍相比,其他三种户籍特征之所以能够对劳动适龄人口失业和退出劳动力市场的相对概率产生显著的负向影响,主要是因为这三种户籍特征会抑制年龄增长、单身等人口学特征对劳动力市场表现的消极作用,并降低了较高文化程度者的失业相对概率。

根据本文的研究,户籍身份的差异对城市劳动力的市场参与状态产生了显著影响,这种现象对潜在劳动力本身来说并没有什么影响,但对整个社会来说,意味着劳动力资源没有实现有效配置,产生了效率损失。在中国城市劳动力市场上,户籍身份的差异实际上体现了城市公共服务领域中依然存在的以户籍制度为载体的制度分割。尽管囿于样本数据所限,户籍特征变量的估计结果可能包含了潜在劳动力拥有本地住房状况对劳动力市场状态的影响,但研究仍然可以得到如下政策含义,即为了消除户籍特征对劳动力市场状态的影响,改善劳动力资源配置,应当积极推进政府公共服务体制改革,消除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培训等诸多领域中存在的制度歧视,实现不同户籍群体之间公共服务的均等化,为促进跨城乡、跨地域的劳动力市场一体化创造良好的环境。

## 12. 合作社内部“影响成本”决定因素的实证分析——基于山东省苹果专业合作社的调查数据

蔡荣 韩洪云(浙江大学),《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经济理论认为,租金的存在一方面有助于提高效率,另一方面也会激励各方花费资源去重新分配租金。这种除了转移租金或准租金外没有任何社会作用的活动,被称为寻租和直接非生产性利润追求,所利用资源的成本和决策扭曲的成本就是影响成本。产生影响成本有两个必要条件:第一,必须要做出能够影响一个组织内利益和成本分配和分享的一组决策或潜在决策;第二,在进行决策的时间内,受影响的各方必须具有与决策者进行交流的通畅渠道,

并拥有对决策者施加影响的手段。从决策的制定角度而言,影响成本包括决策的任意授权成本、成员隐匿或扭曲信息导致的次优决策成本和组织内部采取措施控制影响活动的效率损失成本。

农业合作社是一种“使用者所有、使用者控制和基于使用进行分配的企业组织”。由于集体产权安排、社员股份无法转让以及管理者机会主义约束机制缺乏等原因,合作社内部的影响成本问题正成为组织研究者所关注的一个重要方面。利用实地调研数据,我们实证分析了合作社内部影响成本及其决定因素,分析结果显示:社员异质性是导致影响成本增加的关键性因素;当管理者存在外部选择诱惑、合作社采用“一人一票”制表决方式和合作社规模扩大时,其内部影响成本也将增加;此外,考虑到中国大量小农户的存在,随着合作社社员规模的扩大,社员数量也将成为影响组织内部影响成本的一个重要因素。

从西方发达国家的合作社发展实践来看,向合作社提供等额资金是社员与合作社进行交易的前提条件。考虑到我国农户生产规模小、投资能力低的特点,随着合作社规模不断扩张和业务链不断延伸,如果向部分资源所有者发行无投票权股份,那么就可以在吸引各类所需稀缺资源进入合作社的同时,抑制社员异质性程度和影响成本的增加。因此,随着合作社的不断发展,新社员加入和社员规模扩大将导致合作社社员异质性增强,抑制社员异质性引致的影响成本就成为合作社能否长期健康发展的关键。

合作社的集体产权特征决定了内部资源的某些重要属性会滞留在公共决策领域,所有社员都存在激励花费资源制造影响活动,妨碍高效率决策。尽管合作社可分配盈余的产权明确到单个社员,能够避免不必要的公共产权纠纷,但合作社成立初期公共积累缺乏以及公共积累对合作社稳定发展的重要性,模糊的产权安排不失为面临资源约束条件下的理性选择。当然,合作社集体决策程序和规则的调整能够降低影响成本。“一股一票”制与“一人一票”制相比,有助于降低大量小规模社员一致通过不利于少数大规模成员利益决策的可能性,这与民主管理的初衷并不相悖。

管理层薪酬方案能够成为合作社降低内部影响成本的重要工具。与效率工资的工作激励效应相似,适当提高合作社管理者的薪酬水平,可以调动管理者采取措施遏制影响成本的积极性。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合作社必须向管理者支付高于其外部选择的最高工资水平,因为管理者另谋职业的过程也会产生不必要的时间等待成本。具有企业家精神的合作社经营管理者是合作社良性运转的重要基础,管理者的领导能力越强,意味着决策过程中利益平衡能力也越强,能够设计有效的政策方案,控制和减少合作社内部影响活动数量及其成本。合作社管理能力培养和管理者队伍稳定,对于合作社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 13. 农地流转能解决公平吗?

唐浩 周向阳 崔长彬 (中国农业大学)

《农地流转对土地使用权分配的影响研究》,《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近几年来,无论是政府、企业还是学术界,都在大力呼吁、支持和推动农地流转,认为农地流转能实现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农民收入、进而推进农业和农村的发展。但是农地流转能解决公平吗?缺地少地的农民能通过农地流转获得土地吗?这似乎是大家不太关心甚至忽略了的问题。根据一个覆盖全国 24 个省、4138 个农户的大样本数据(中国综合社会调查,2006)的研究发现,农地流转促进了土地的集中而不是分散,缺少土地的农民很难通过农地流转市场获得土地,农地流转难以解决公平问题。

农户之间的土地流转可以分为市场化流转和非市场化流转。市场化流转遵循价高者得的原则,即谁出的价格高就将土地流转给谁。而非市场化流转是指土地在亲戚朋友之间流转,不遵循市场交易原则,以感情亲疏决定土地的流向。当前市场化流转和非市场化流转基本各占一半。非市场化的农地流转到底促进了土地的集中还是分散,难以判断和证明。在市场化农地流转中,缺地少地的农民会转入土地吗?实践中,缺少土地的农民其家庭收入呈现某种两极分化趋势,即不是较穷就是较富。较为富裕的农民在比较优势的驱使下没有兴趣和动力转入土地,而较为贫穷的农民在遵循价高者得的市场化流转中却没有能力和优势转入土地。即使这些缺地少地的较为贫穷的农民通过市场化交易获得了少量土地,也难以维持其家庭经济 and 人口的再生产,因此他们中一些人干脆将自己的土地转出,到非农行业寻求机会。所以市场化农地流转促进了土地的集中而不是分散。

缺地少地的农民很难通过市场化的农地流转获得土地,那么这些农户特别是其中较为贫穷的农户怎么办?学者们主要提出两条建议:一是将他们转移到城市非农行业就业;二是加强农村社会保障。但现实情况可能不太乐观。2009 年我国农村常住人口 7.12 亿,人均耕地少于 0.5 亩的农民占 32.11%,要将这近 2.3 亿缺地少地农民转向城市可能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更为重要的是,素质高、能力强的缺地少地农民可能早已离开农村,在城市非农行业实现了就业,而剩余的缺地少地农民可能很难实现转移就业。最近几年,以最低生活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等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社会保障在逐步实施,但是在短期之内可能很难替代土地作为农民基本社会保障的作用。因此解决当前农村缺地少地农民问题的办法可能就只有土地调整了。土地调整为国家农地政策所禁止,许多专家学者也反对,主要理由是土地调整使农民没有稳定的产权预期,进而影响到农民投资。其实土地调整可分为多种,它与产权稳定也不是一对完全互斥的概念,比如在村民小组内部,根据人口增减进行的土地小调整,由于规则明确稳定,农民之间已形成博弈均衡甚至由此成为一种习俗,那么农民对土地产权的预期就是稳定的。而且这种调整只涉及“增减”的小部分土地,其余大部分土地依然稳定不变。其实,只有跨村民小组的、随意的土地行政性调整或将土地调整作为实现乡村工作任务的手段才真正影响土地产权的稳定。因此,只要农民认同、规则明确稳定,村组内部的土地小调整可以与产权稳定相容。这就需要一是培育村庄民主、发展农民自治组织;二是基层政府需要抑制自己进行土地调整的冲动,同时在一定程度上认同、支持和监督村组内部的土地小调整。

## 理论前沿动态

### 14. 什么影响了你对再分配的态度？

李清彬（南开大学）

《再分配倾向的决定：对既有文献的考察》，《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请设想一下，一个收入和财富很不均等的社会，人们的不满情绪日益增加，应对之策是什么？如果目标是削弱这种不均等，很直接的想法是将财富从富人那里转移到穷人手中，这不就稍均等些了吗？这种想法当然会遭受各式的批评，如损失效率啊，校正社会收入阶层的流动机制才是根本啊等等。我们暂且搁置这些批评，假如就这么来解决不均等的问题（现实中再分配的手段应用确实普遍存在），问题来了，你要是比较富裕的那部分人，你愿意拿出自己的财富分给另一部分穷人吗？愿意拿出多少呢？

这个问题就是：什么会影响人们对再分配的态度？现在的研究成果认为人们的这种态度受到多重因素影响，且在不同情况下受到各因素的影响程度不同。总结既有的研究，影响人们对再分配的态度有四种动机：经济利益动机、风险规避动机、公平信念动机和声誉理想动机。

经济利益动机是一个基本的动机，是说人们对再分配的支持与否及程度大小，从根本上要考虑自身经济利益的得失情况。从这方面看，穷人似乎该支持再分配，因为他们可以从中获益。实际的研究也反映出这一规律，但是别忙着下定论。若是将预期经济利益考虑进来的话，未来有可能富起来的穷人们可能会反对较高度度的再分配，而可能变穷的富人也可能十分支持以此手段调节分配状况。这其中的有趣发现就是，穷人们也不一定支持大量的再分配了——他们并不想让自己和后代在将来“富”起来后受这种“再分配”的损害。

风险规避动机表示，人们支持再分配实际上是愿意放弃一部分自身权益来换取更为确定的保障。风险之一是未来生活的不确定性，再分配恰好充当了减弱这种不确定性的角色，使人们即使在坏的时期也能够获得最低的生活保障，这就成为人们支持再分配的一个重要理由。比如，容易失业的就业类型更支持再分配，健康状况不佳的人群更倾向于支持再分配等。风险之二是社会不平等的负向的外部效应。一方面，收入低的人群无法接受较好的教育时，富人所处的整体环境也不会太好；另一方面，社会不平等严重时，各种“违法”的劫富济贫和其他犯罪率便会上升。人们为了规避此类风险，也有可能支持再分配。

公平信念动机是一个热门的研究方向，当人们认为造成收入不平等的原因不公平时，其各方面的行为会有何不同？体现在对再分配的态度上又是怎样的？很多研究多落在了努力（effort）和运气（luck）两个概念上。如果人们认为收入财富或成功的获得主要是靠个体的努力奋斗得来的，再分配的倾向性就会较小；若是成功与否更多的是由其出生地点、父母的经济社会地位、关系等不可控的因素决定的话，其对再分配的支持倾向也就较大。并且，人们的公平信念也是受到自身背景阅历、文化规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而形成的。

声誉理想动机更侧重于精神动力层面。声誉动机作为一种激励,维持着公共价值观的遵守,鼓励人们去获取更高的社会地位而不只是经济利益。影响人们再分配倾向的理想主要是社会理想和政治理想,具备强烈理想主义倾向的人,不惜花费比个体收益更大的个人成本去惩罚那些破坏群体规范的人,即使这些成本并不能得到补偿。从再分配倾向的角度,这类人超越自利动机,即使不是自身被不公平对待,也愿意为了维持社会的公平正义不惜代价。这些因素主要从宗教信仰、党派倾向或者其他组织身份等因素上寻找。研究发现,人们对声誉和理想的珍视是影响再分配态度的重要一环。

人口属性特征的变量中也有一些有意思的发现。比如,在其他条件一致的情况下,女性比男性更倾向于再分配。年龄对再分配态度的影响有所谓的倒U型规律:年轻时对再分配支持较小,随着年龄增长,对再分配的支持也随之增加,之后又下降。这些特征通过各动机综合地发挥作用。

除了使用观测数据来研究外,现在的热点是使用实验手段来看人们的再分配行为态度是受到哪些因素影响的。实验手段能相对更真实地揭示出人们的需求,但也非完美,对这一问题的追寻仍在火热进行中,这些研究发现对再分配的政策形成也是至关重要的——弄清“民意”才可顺应“民意”。

## 15.论中国递增阶梯定价政策改革:缘由和困难初探

方燕 张昕竹(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由于水电等资源稀缺性的加剧和供应成本攀升所带来的社会和环境影响面的扩大,可持续性在资源管理中越加受到重视。当今的资源管理不再仅限于“如何增加供给以满足猛增的需求”之类的供给管理,更关心“如何合理化(甚至限制)需求以适应长期稳定的供给”这个需求管理问题,而需求管理主要体现为价格管理。2002年新《水法》主张居民用水实行超额累进加价制度,也就是递增的阶梯定价;2010年4月,国务院常务会决定,为了深化能源价格改革,加强能源需求管理,将推行居民用电阶梯价格。2010年10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居民阶梯定价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推出实施递增阶梯定价的两个选择方案,并于近期在多省市试点。方案的公布和试点,立即引起广泛关注。除了与涨价因素有关外,更值得关注的是从线性定价到递增阶梯定价的定价方式转变所体现的理念变化。在递增阶梯定价中,每个消费档内的消费单价固定,在上下档之间的单价递增。其一大特征是,无论成本如何,第一区段的单价低于边际成本。

递增阶梯定价指导意见的出台和试点实施,彰显国家和政府对社会公正、节约环保和资源配置效率等内在矛盾的目标诉求兼顾努力。递增阶梯定价方式改革体现政府定价理念的改变,从单纯效率优先转变为效率、公平甚至环保诉求合理兼顾。

早在20世纪70年代甚至更早,为了解决电价上涨对低收入用户的冲击,西方许多地方纷纷引入递增阶梯定价。80年代,公共事业的全球性私有化未削弱IBP的广泛采用。随着

90年代全球对资源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格外关注,特别是2000年加州电力危机的影响,包括欧美各国在内的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重新燃起对递增阶梯定价的热情,纷纷推出或改革递增阶梯定价政策。此外,近几年国内各地频频出现电荒、煤荒以及水荒等短缺现象,剔除季节性和区域性原因外,更重要的原因可能是资源定价不合理和浪费严重极大制约着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

自从递增阶梯定价诞生之日起,无论是为了调节收入分配,还是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都明显与效率原则相冲突。赋予递增阶梯定价调节收入分配功能,说明政府认识到民众对现阶段收入分配状况的不满,也反映了财政税收这种传统的收入分配调价方式存在很多问题。更需要关注的是这种做法是否最佳。由于价格阶段性递增违背基本的价格形成规律,递增阶梯定价无疑会产生福利损失。经典公共财政理论告诉我们,在一般条件下,收入分配不需要扭曲价格,只需借助税收手段就行。用价格手段调节收入分配,注定缺乏效率。但是,复杂多变的现实世界通常不满足理论前提,存在用价格手段调节收入分配的空间。

除了效率问题外,通过扭曲价格改善收入分配还涉及到对运营企业和社会甚至大自然的负外部性内部化问题,递增阶梯定价至少有三重使命:一是经济效率;二是回收电力总成本,其中除了资本运营成本外,还应包括资源和环境成本,三是调节收入分配。

当然,在现实生活中,用扭曲性价格改善收入分配产生的一个危险是,收入分配目标常被作为保护垄断的借口,因为递增阶梯定价与竞争机制格格不入,只有在垄断体制下,依靠强制力量,才能实施递增阶梯定价机制。

不管是让资源价格回归理性,还是调节收入分配,抑或促进环保资源节约,都需要制定和实施合理的递增阶梯价格。但是最佳递增阶梯定价政策的设计和 implementation 异常复杂。使得国务院和发改委提出的递增阶梯电价和水价的改革要求和实施意见只是框架性的,未详细确定递增阶梯定价结构参数。原因在于:技术层面上,在递增阶梯定价中的不同档价格存在相互影响。表现之一是低档价格对高档价格用户产生纯粹的收入效应,但没有替代效应,也就是说提高适于低收入用户的低档价格能更有效地抑制资源消费;表现之二是在阶梯拐点存在消费集聚,偏好不同的消费者会选择位于拐点处的相同消费量,从而使得递增阶梯定价可能非但不增加反而减少消费需求,显然违背有效资源定价原则。递增阶梯定价的这两个技术特征,将影响不同档价格和拐点的确定。实施层面上,递增阶梯定价政策不符合消费者的激励相容约束,如给消费者不同的边际价格选择,较低的价格将被过度选择而高价格将无人选,因此递增阶梯定价只能结合接入率、计量和收费设计等手段靠强制力来实施。实施后对其效果的评估也很难。出于改善递增阶梯定价的目的,需要对定价效果进行实证研究,比如估计相关的价格和收入弹性。虽然实证研究丰富,但是成果之间经常争议很大,并不存在一致性,因为递增阶梯定价的实证研究许多难题未解决,如基于家庭甚至个人层面的微观数据难以获取,估计技术难以准确合理地体现递增阶梯定价的内在机理,如难以分析边际价格和平均价格的影响。如果不能合理解决这些问题,将会影响递增阶梯定价政策的全国性推广和实施。

## 16. 微型金融机构能否兼顾服务穷人与财务可持续的双重目标？

张正平（北京工商大学）

《微型金融机构双重目标的冲突与治理：研究进展述评》，《经济评论》2011年第5期

微型金融机构（MFIs）具有服务穷人和财务可持续的双重目标。2000年以来，微型金融商业化趋势不断加强，这在改善 MFIs 财务可持续性的同时也导致对穷人覆盖面(outreach)的不断降低。那么，MFIs 能否兼顾双重目标？如何治理？

对于 MFIs 双重目标间是否存在冲突，理论上仍存在争议。小额信贷福利主义者认为，对目标客户的覆盖比财务可持续性更为重要，坚持市场化运作方式会迫使 MFIs 抛弃穷人，尤其是那些信贷成本和风险很高或难以覆盖的穷人。小额信贷制度主义者则认为，微型金融的多重目标是相容的，因为只有可持续的 MFIs 才能不断扩大服务范围。Zeller 等（2002）则提出，财务可持续性、覆盖面及其福利影响是微型金融的“核心三角”，三者存在着互融、平衡的潜在可能，关键在于制度创新。另外，实证结论并不清晰。Christen 等（1995）发现，微型金融商业化能吸引更多的资金投入，为更大规模覆盖穷人创造了条件。Hulme 等（1996）证实，商业化趋势下竞争压力加大促使 MFIs 减少对穷人的服务，覆盖面会下降。Cull 等（2007）的实证研究没有找到双重目标存在冲突的证据。但 Armendáriz 等（2005）发现双重目标间的关系并不确定，受多个因素的影响。

目标偏离是 MFIs 双重目标冲突的新表现，它是描述 MFIs 为追求盈利而偏离其承诺目标（如穷人）的一个概念。如何衡量目标偏离？早期多采用客户平均贷款规模来度量目标偏离程度（平均贷款规模越小意味着偏离程度越小）。考虑该指标的诸多不足，Schreiner（2002）提出以农村地区贷款比例的降低、农村妇女贷款比重的下降等作为目标偏离的替代量；Frank（2008）则提出，可以用活跃借款人总数、总储蓄额、平均贷款额、女性客户的比例等指标来衡量目标偏离。商业化导致了目标偏离吗？Campion 等（1999）发现，转型后的 MFIs 在持续为贫困客户服务上面临挑战。Christen（2001）对拉美地区的研究发现，商业化没有导致目标偏离，但一旦转型其贫困客户可能会减少。Cull 等（2007）发现，没有发生目标偏离，但盈利倾向的确会增加目标偏离。Frank（2008）发现，转型和商业化并没有明显导致目标偏离。Mersl 和 Strøm（2009）证实，当 MFIs 追求更好的盈利能力或平均成本增加时，目标偏离更容易发生。

治理 MFIs 双重目标的冲突，必须全面认识社会绩效。Imp-Act Consortium（2005a）强调，社会绩效是与财务绩效相对应的概念，是将与 MFIs 的社会目标转变成现实的一个过程。Hashemi（2007）认为，MFIs 的社会绩效是一种社会和经济结果，与财务绩效一起构成了 MFIs 的双重目标。在社会绩效管理的作用上，Christen 等（2004）指出，通过提高客户保持率、降低运营成本等方式管理社会绩效有助于改善 MFIs 的财务绩效、降低目标偏离的风险；Sinha（2006）认为，同时关注财务绩效和社会绩效将促使 MFIs 提供更符合客户要求的

服务。Woller (2004) 和 Baumann (2005) 的实证研究发现, 社会绩效管理不仅能促进 MFIs 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社会目标, 对财务绩效也有显著的正向作用, 有利于平衡双重目标冲突。如何评估社会绩效? 社会绩效本质上属于影响评估的一部分, 早期的研究多包含在影响评估中。基于早期有关贫困评估工具的研究, Zeller 等 (2003) 完成了《社会绩效指数创新》报告, 设计了一套四维度共计 15 个指标的评估指标体系。如何管理社会绩效? Simanowitz (2001) 比较了社会绩效管理与财务绩效管理异同。Imp-Act Consortium (2005) 提出由覆盖价值、成本、范围、宽度、深度和长度构成的社会绩效管理体系。Hashemi (2007) 指出, 社会绩效管理应当由设定清晰的目标并制定详细战略实现它; 监督并评估实现目标的过程; 运用信息改善整个组织的绩效等部分构成。怎样报告社会绩效? Sinha (2006) 提出, MFIs 社会绩效报告的内容包括: 同时设定财务目标和社会目标、设定测算目标实现的指标、持续收集客户信息监督指标的改进等。2006 年, 微型金融信息交换机构 (MIX) 发布了社会绩效标准报告, 由 22 个指标、6 个部分组成。

我国各类农村金融机构长期面临双重目标的冲突, 可持续发展前景堪忧, 但相关的研究并不见, 早期多单独分析农村金融机构的覆盖面, 近期有少量文献开始关注农村金融机构的目标偏离问题和双重目标兼顾问题。笔者认为, 未来该领域的研究可以从界定农村金融机构双重目标的明确含义、构建农村金融机构双重目标的评价体系、制定农村金融双重目标完成情况标准报告、探索双重目标约束下农村金融机构的可持续发展机制等四个方面展开。

## 17. 国际技术扩散的度量、途径及阻碍

别朝霞 (武汉理工大学), 《经济评论》2011 年第 5 期

全球大部分技术来源于少数发达国家, 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 技术通过各种渠道在世界范围内扩散, 对各国的技术水平和经济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 也为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赶超”提供了有利的外部技术条件。在技术内生之后, 国际技术扩散 (Technology Diffusion) 问题日益成为经济增长理论关注的核心问题之一。众多文献对技术扩散问题的关注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在数量上如何测度技术扩散; 先进技术通过什么渠道在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传播; 技术在不同国家扩散的绩效为什么不同, 即决定技术扩散的因素是什么?

弗明 (Comin) 等 (2004) 修正和扩展了早期度量技术扩散的方法, 提出了一种新的度量技术扩散的方法, 即技术扩散的扩展边际 (extensive margin) 和集约边际 (intensive margin)。这一分类表达了如下思想: 适合采用该项技术的潜在使用者 (potential users) 有多少使用了该项技术? 所有该技术的使用者中以多大的强度使用该项技术? 当一国使用某项技术的企业比重越来越大时, 技术扩散的扩展边际也越来越大, 这实际上度量了一国采用该项技术花费的时间长短, 度量了新技术在面上的扩散。第二层问题则是技术扩散的集约边际概念: 即某项技术的使用强度, 使用者在多大的强度上使用新技术, 它实际上反映了技术扩散在程度上的深化。弗明等专门建立了技术采用跨国历史数据库 (cross country historical adoption

technology, CHAT), 记录从1800年以来115种主要技术在超过150个国家里不同行业的使用情况, 并为每一项技术设计了度量集约边际的指标, 他们发现: 如果考虑了每项技术扩散的扩展边际和集约边际, 不同技术在各个国家里的扩散路径就会呈现出千差万别的模式, 不再遵循经典的S型曲线路径; 技术扩散的扩展边际随着时间的推移会出现收敛的趋势, 但是集约边际却没有出现任何收敛的迹象。这一研究结论说明在全球化的背景下, 新技术或快或慢地扩散到世界各国, 但是各国新技术的应用程度对生产效率会产生根本性的影响。

发达国家的创新活动产生的新技术往往物化在中间产品、最终产品和资本品中, 继而通过国际贸易和FDI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进步产生影响: 一是体现先进技术的中间产品和资本品投入生产, 直接应用了先进技术。二是发展中国家通过学习和模仿先进技术, 提升了本国的技术水平。几乎所有的文献都认为进口贸易和FDI流入是国际技术扩散的重要渠道, 也有越来越多的新文献证明了出口贸易也对发展中国家出口企业的技术进步产生了“边出口边学习”的效应。

然而不同国家的技术扩散渠道和绩效却是千差万别。这一现象与国际技术扩散途径(如国际贸易、FDI和直接交流等), 以及一国的地理距离、技术差距、要素禀赋、开放程度和政治制度等等因素紧密相关。在一个政府支出占GDP比重很高、农业部门规模庞大、产权制度不完善的国家里, 新技术投资水平普遍较低(Caselli and Coleman, 2001), 国际技术扩散效应也并不显著。

中国是世界上最主要的贸易国和FDI流入国之一, 如何把握和利用国际技术扩散, 分享国际技术进步的好处, 促进本国的技术进步和经济增长, 是开放经济条件下中国长期增长战略的核心任务之一。从技术扩散的度量、技术扩散的途径、技术扩散的影响因素等方面把握国际技术扩散文献的演进脉络, 一方面有利于我们掌握理论研究的发展动向与趋势, 另一方面对于我们重新审视和评价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国发展战略和技术政策具有重要意义。

## 《经济评论》简介

《经济评论》是由教育部主管、武汉大学主办的经济学术期刊，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人。自1980年创刊以来，本刊立足于中国经济实践，瞄准当代世界经济理论前沿，致力于推动中国经济学研究的现代化、本土化和规范化。本刊设有中国经济研究、世界经济研究、经济理论探索、理论前沿动态、新书评介等栏目，发表经济学领域各类学术规范、方法现代、研究深入且具原创性的学术论文和评论文章。

《经济评论》为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全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全国优秀经济期刊，CSSCI来源期刊。近年来，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实践要求和当代经济学新的发展态势，《经济评论》适时调整和更新研究主题，强调现代经济学新的研究方法，大力扶持青年才俊；另一方面，全面落实双向匿名审稿制度，进一步加大了与国际学术刊物规范接轨的力度，不断提升《经济评论》的学术质量和学术品位。

据中国知网统计，本刊的机构用户分布在27个国家和地区，如美国的普林斯顿大学、斯坦福大学，英国的剑桥大学、牛津大学等；个人读者分布在28个国家和地区。每年都有大量论文被《新华文摘》、《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校文科学术文摘》以及中国人民大学报刊资料复印中心各种期刊等众多报刊文摘转载和转摘。

根据最新出版的《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2008)，全国经济学理论核心期刊文献计量学评价中，《经济评论》排名第4；根据最新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2008)，在全国综合性经济学专业期刊的文献计量学评价中，《经济评论》位居第5。

作者可以进入本刊网站(<http://jer.whu.edu.cn>)网上投稿审稿系统在线投稿。根据相关提示操作，即可完成注册、投稿。完成投稿后，还可以通过“作者中心”在线查询稿件处理状态。本刊不收取版面费、审稿费等任何费用。

---

主管：教育部

主办：武汉大学

编辑出版：《经济评论》编辑部

简报责任编辑：杨丽艳

联系电话：027-68754563

E-mail: whujer@163.com

---